**计 算 平 台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甲 方：**

**乙 方：上海交通大学网络信息中心**

**签订地点：**上海市 闵行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简称“甲方”）

上海交通大学网络信息中心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就计算平台技术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特授权双方代表签订本合同，以期共同遵照履行。

一、合同内容

1. 甲方因自身计算业务的需求，同意购买乙方计算平台技术服务。
2. 乙方将根据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计算平台技术服务。
3. 甲方权利与义务
4. 甲方可通过网络远程登录并使用乙方提供的计算平台进行计算工作、运行信息系统或提供信息服务。
5. 甲方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上海交通大学用户入网安全责任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制度规定。
6. 甲方安装与使用软件需遵守软件授权协议。若甲方安装使用未经授权软件引发纠纷，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7. 甲方在使用乙方计算平台时，视为同意《上海交通大学校级计算平台使用协议》。
8.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计算平台技术服务费。
9.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为甲方提供计算平台技术服务。
   2. 乙方为甲方开设计算业务平台账号，并解决甲方使用过程中平台相关的基本问题。
   3.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计算平台技术服务费用。
   4. 当甲方违反约定义务，乙方有权关闭甲方账号以及相应计算平台使用权利。
   5. 当本合同中止后，乙方有权关闭甲方账号以及相应计算平台使用权利。
   6. 当甲方预付费用使用完且未再续费，乙方有权关闭甲方账号以及相应计算平台使用权利。
   7. 关闭账号90个工作日后，乙方有权删除甲方放在计算平台上的所有信息和数据。
10. 责任豁免
11. 由于甲方将密码告知他人或未保管好自己的密码或与他人共享账户或任何其他非乙方的过错，导致甲方数据泄露，乙方不承担责任。
12. 任何由于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导致之影响、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由于第三方原因(包括不可抗力，例如国际出口的主干线路及国际出口电信提供商一方出现故障、火灾、水灾、雷击、地震、洪水、台风、龙卷风、火山爆发、瘟疫和传染病流行、罢工、战争或暴力行为或类似事件等)及其他非因乙方过错而造成的甲方认证信息泄露、丢失、被盗用或被篡改等,或导致甲方使用计算业务资源的过程暂时中断、中止或数据遗失等，乙方不承担责任。
13. 如有第三方基于甲方侵犯版权、侵犯第三人之权益或违反中国法律法规或其他适用的法律等原因而向乙方提起索赔、诉讼或可能向其提起诉讼, 则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承担的费用或损失，并使乙方完全免责。

二、合同履行的期限、地点

1.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合同金额全部使用完毕后，合同自动终止。
2. 本合同的履行地点为上海市闵行区。

三、技术服务价格及支付方式

一次性付款。合同签订后一周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人民币（大写）： 。收到付款后一周内，乙方为甲方开设平台账号并充值。

甲方使用计算服务时，计费标注依据《上海交大计算平台收费标准（试行）》。

四、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逾期三十天尚未支付，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 如甲方拖欠乙方技术服务费，则乙方可以拒绝甲方继续使用该计算平台服务。
3. 合同双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则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鉴定费等，一并由违约方承担。

五、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及其履行产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予以诉讼解决。

六、保密

合同过程中，甲乙双方应当互相遵守保密义务。双方应当遵守对方的有关信息安全规定，对合同过程中所接触、了解、获知的有关对方的信息予以保密，双方将视情况要求对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对方不得拒绝。乙方不支持涉密项目，甲方在乙方平台运行涉密程序或存储涉密数据，如果泄密，后果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在网上发布甲方提供的项目介绍，以及引用甲方《用户成果报告》及成果论文中的内容。

七、其它

1.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双方应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经双方同意后签署正式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2. 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保留贰 份，乙方持 壹 份。

八、签约栏

| 甲方 | 单位名称 |  | | | 盖 章  **\_\_\_年\_\_ 月\_\_日**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授权代表 |  |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乙方 | 单位名称 | 上海交通大学网络信息中心 | | | 盖 章  **\_\_\_年\_\_ 月\_\_日** |
| 联系人 | 刘素霞 | | |
| 联系电话 | 34206060-8520 | | |
| 授权代表 | 文敏华 | |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上海交通大学网络信息中心501室 | 邮政编码 | 200240 |
| 校内账号 | AT401002 | | |